## 安忍波罗蜜多 讲记 科判

宗喀巴大师 造论 法尊法师 翻译 智圆法师 讲述 释道净 整理 1 稿 qq 973451196 校对 曾蓉 圆娟 周怡 圆如

## 表 0-1: (3表)《菩提道次第广论讲记》书中目录科判表

注: 据2	注:据 2010 年 9 月上海佛学书局 10 册版本整理校对 (科判)(表数)页码【第*课】										
上士道	既发心已 学行道理	安忍波罗蜜	忍	耐怨害忍(未三申一)(表 1-3) 201【186-191】	第9册						
一工工组	子 10 년 년 (壬三癸三)	(子三…午三)	之	安受苦忍(未三申二) (表 1-7)							
80 课	209	(表 1)173	差	1 【192–193】	第 10 册						
33 %	【166-171】	【184-185】	别	思择法忍(未三申三)(表 1-9)	70 10 7/1						
	<b>1</b> 100 171			·····30【194-196】							

## 表 0-2: (3 表) 总表

表∪	-2:	(3 表),	<u> </u>					
					科判			
	T 7	刀油四家	夕八玉.			申一、安		
	<b>\</b> 1	図波罗蜜 マラウ	多刀ユ: 歴・(ま	(表	1_1 )	申二、安忍违品		
	•	心人日	1生, (不	1 12	1 1)	申三、安	F忍波罗蜜多	
			申一、	思惟修忍之	と胜利 (表 1-1)			
					戌一、真实义(	(表 1-1)		
				五			三嗔的对境	
	_	抽入 6夕	申二、	西一、 . 不现见	戌二、以嗔恚	亥二、生	= 嗔的所依	
		趣入修	思惟不	八九九九十二过患分	摧坏善根之义			
		<b>之方便;</b> 未ニ)	忍之过		分四 (表 1-2)	亥四、推	崖坏善根之义	金一、遮破他宗
		トーノ	患分二	.   —		分二		金二、建立自宗
午					戌三、摄义(表	₹ 1-2)		
三				西二、玛	见法过患 ( <b>表 1-2</b>	)		
,			申三、	摄义				
忍								应嗔分三 (表 1-3)
辱				」 亥				皆不应嗔(表 1-4)
分			亚 -	戊一、 显 四	示 境分 木	三、观其直	接间接由何件	作损皆不应嗔(表 1-4)
六			酉一、 破除	アカ 生		四、观能为	发动作害之因	不应嗔恚 (表 1-4)
(		申一、耐怨		赔丘 丛	嗔 金二、有境	分三(表	(1-4)	
表	$\equiv$			作苦分				《有过无过( <b>表 1-4</b> )
1	`			分一			、观自所受分	
)	忍	害忍	分二	亥	二、显示理应悲剧			
<del>, , ,</del>	之差	分三			表 1-5)		金二、依本论	
安忍						作毀等三		不忍障誉等三分三
波	别	-		分二(表1	<b>-5</b> )			不忍作毀等三分三
双甲	;		西二石	好降不	家富盛喜其衰败分	トニ ( <b>表</b> 1:		皮除不喜怨家富乐
罗蜜	(	-				- (W)	戊二、百	皮除欢喜怨家衰损
田	未一			聂义 (表 1-				
	ミ	申二、		公须安受苦~			· ,	断定必须以苦为道
	,	安受	分二(表	長 1-7)	戌二、从结		增苦和减苦,	
		苦忍	西二、引	11发此之方/	便分二 (表 1-7)		了苦生时破除-	
		分三				戌二、显	2示其苦理应?	<b>必受分三</b>
		. •	酉三、夕	处门广释分.	八(表 1-8)	₩ -	1 <i>bn</i> 1- 1-	
		申三、	思择法忍	分二(表1	<b>-9</b> )	西一、胜		
	IIII					酉二、胜	E.胖之埋	
				(未四) (五) ( <b>丰</b> )	(衣 1-9) 1-9)】			
			义。(未 双度总》	<u>- 五)(衣</u> _) (表 1-!				
	( /	トハ、文	心及心人	1 (1/2)	<i>)</i>			

表 0-3: (3表) 视频课程与法本页码 对应表

第9册共	€ 20 课:	186、3	201-216	191、8	274-287	193、10	14-30
第 172-	-191 课	187、4	216-227	第 10 册却	共22课:	194、11	30-39
第*课	页码	188、5	227-241	第 192-	-213 课	195、12	40-50
184、七1	171-190	189、6	241-260	第*课	页码	196、13	50-58
185、2	190-201	190、7	260-274	192、9	1-13		

表 1-1: (9表) 午三、忍辱分六: 上十道•既发心已学行道理•安忍波罗密

表 1-1: (9 表) 午三、忍辱分六; 上士	道•既发心已字行道理•安忍波罗蜜
科判	论文
午三、忍辱分六	【忍波罗蜜多分五:一、忍之自性;二、趣入修忍之方
1一、心等为八	便;三、忍之差别;四、修忍时如何行;五、此等摄义。】
未一、忍之自性分三	【今初】
申一、安忍体性	【耐他怨害,安受自身所生众苦,及善安住法思胜解。】
申二、安忍违品	【此等违品亦有三种,初谓瞋恚,次谓瞋恚及怯弱心,
	三谓不解无其乐欲。】
	【圆满忍辱波罗蜜多者,惟由自心灭除忿等修习圆满,
	非为观待一切有情悉离暴恶,非能办故,调伏自心即能
申三、安忍波罗蜜多	成办所为事故。】【《入行论》云: "恶有情如空,非
十一、文心放夕虽夕	能尽降伏,惟摧此忿心,如破一切敌。"】【"以皮覆】
	此地,岂有尔许皮,惟以鞋底皮,如覆一切地。"】【"如
	是诸外物,我不能尽遮,应遮我自心,何须遮诸余。"】
未二、趣入修忍之方便分三	【第二,趣入修忍之方便者,虽有多门,且当宣说修忍
· 一、 是八	胜利、不忍过患。】
	【其中胜利,如《菩萨地》云: "谓诸菩萨,先于其忍
	见诸胜利,谓能堪忍补特伽罗,于当来世无多怨敌,无
	多乖离,有多喜乐,临终无悔,于身坏后当生善趣天世
	界中。见胜利已自能堪忍,劝他行忍,赞忍功德,见能
	行忍补特伽罗慰意庆喜。"   【《摄波罗蜜多论》云:
	"若有弃舍利他意,佛说忍为胜方便。"】【"世间圆
	满诸善事,由忍救护忿过失。"】【"是具力者妙庄严,    是难行者最胜力。"】【"能息害心野火雨,现后众害
	走來17有取胜力。
	反成赞叹微妙华,名称花鬘极悦意。"】【又云: "忍
申一、思惟修忍之胜利	为巧处成色身,功德端严相好饰。"】【谓有情邪行不】
	退利他,从能摧坏众多善根忿恚怨敌而为救护,下劣为
	害亦能堪忍、是极悦意庄严之具,诸难行者破烦恼逼恼
	最胜之力,能灭害心大火之水,诸暴恶人以邪行箭不能
	透铠,微妙色身具金色相、夺诸众生眼观意思,是能造
	此黠慧巧师,以如此等众多胜利而为赞叹。】【《入行】
	论》云: "若励摧忿勃,此现后安乐。"】【若能恒常
	修习堪忍,不失欢喜,故于现法一切时中常得安乐,于
	当来世破诸恶趣,生妙善趣,毕竟能与决定胜乐,故于
	现后悉皆安乐。】【此等胜利皆由忍生,于此因果关系,
	乃至未得坚固猛利定解之时,当勤修学。】
申二、 酉一、	【瞋恚过患中,不现见之过患者,《入行论》云: "千
思惟不不现见。	劫所施集,供养善逝等,此一切善行,一恚能摧坏。"
	此是如其圣勇所说录于《入行》。】【《曼殊室利游戏
患分二   三	经》说,摧坏百劫所积众善。《入中论》亦说,由起刹
	那忿恚意乐,能摧百劫修习施戒波罗蜜多所集诸善。】

表 1-2: (9 表) 午三、忍辱分六; 上士道•既发心已学行道理•安忍波罗蜜

					亥·	一、生嗔	【须瞋何境者,或说菩萨,或说总境,前者与《入中论》所说
						付境	符合。如云: "由瞋诸佛子,百劫施戒善,刹那能摧坏。"】
					-	<u> </u>	【生恚之身者,《入中论释》说: "菩萨生瞋且坏善根,况非
						一、王县 昕依	
					87)	7/100	菩萨而瞋菩萨。"】
							【境为菩萨随知不知,见可瞋相随实不实,悉如前说能坏善
							根。】【总其能坏善根,非是定须瞋恚菩萨。】【《集学论》
							云: "圣说一切有教中亦云:'诸苾刍,见此苾刍以一切支礼
							发爪塔,发净心否? ''如是,大德。''诸苾刍,随此覆地
					玄	三、于对	下过八万四千逾缮那乃至金轮,尽其中间所有沙数,则此苾刍
						一、了八 断除疑惑	应受千倍尔许转轮王位。'"】【乃至"具寿邬波离来世尊所,
					况	训示规心	恭敬合掌安住一面,白世尊言:'世尊说此苾刍善根如是广大。
				戌			世尊, 如此善根何能微薄销灭永尽? ' '邬波离, 若于同梵行
				八二			所而为疮患,为疮患已,我则不见有如是福。邬波离,此大善
				_			根由彼微薄销灭永尽。邬波离,故于枯树且不应起损害之心,
			71	```			况于有识之身。'"】
			酉	以世			【坏善根义,有诸智者作如是说: 摧坏先善速疾感果之功能,
			_	嗔			令果久远,先当出生瞋等之果,非后遇缘不自生果,以世间道
			`_	志			皆不能断所断之种,定不能断烦恼种故。】【然此理不定。】
			不	推			【如诸异生以四对治力净治不善所获清净,虽非断种,然后遇
			现	坏		金一、	缘其异熟果定不生故。
	未	申	见	善		遮破他	然后遇缘亦定不生异熟果故。】【又加行道得顶、忍时,未断】
	=	- 11	过	根	亥	宗	邪见及恶趣因不善种子,然遇缘时,亦定不起邪见及恶趣故。】
			患	之	四	不	【又如前引"诸业于生死随重",随先熟一善不善业,暂遮余
午	趣	、思	分	义			业成熟之位,仅以此义不能立为坏善不善,亦未说故。】【又
三	入	1)惟	Ξ	分	摧		异熟暂远不能立为坏善根义,若不尔者,应说一切有力不善业
		做一一一四一环			好然自起不能並為外音很久,有不必有,麼就一切有为不音並   皆坏善根故。】		
忍	忍	忍			善		【故于此中清辩论师如前所说,以四种力净治不善,及由邪见、
辱	之	之			根		损害之心摧坏善根,俱如败种,虽遇助缘而不发芽,后虽遇缘
分	方	) 过			之		亦不能生果。】【又如前说,虽以四力净所造罪而得清净,而】
六	便	患			义		与发生上道迟缓无相违义。故有一类虽坏布施护戒之果圆满身
	分分	分分			分	金二、	对,然不能坏修习能舍及能断心作用等流,后仍易起施戒善
	=	2 1			=	建立自	根。】【又有一类,虽坏施戒作用等流同类相续,然未能坏发
						宗	体。
						<b>み、</b>	一劫所能圆满道证,由起瞋心,自相续中已有之道虽不弃舍,
							然
							放坏普根外非坏尽一切作用,此极重要。惟应依正佛陀至教,   及依教之正理而善思择,故当善阅经教而善思择。
							【如是能引极非可爱粗猛异熟,及能灭除余业所引最极可爱无
				戌.	三、	摄义	【如定能引做非可发性猛开热,及能失陈示业所引取做可发儿     量异熟,是为非现见之过患。】
						【抑法法	<u>  重开热,走为非况允之过志。</u>   患者,意不调柔,心不静寂。又诸喜乐,先有失坏,后不可得,
						_ /	思有,思不调采,心不耐极。又谓吾亦,几有天亦,眉不可待, ,心失坚固平等而住。若瞋恚重,虽先恩养,忘恩反杀,诸亲眷
							,心天至固于守而任。有喊恶重,虽无必死,必必及不,谓求督 舍,虽以施摄亦不安住等。】【《入行论》云: "若持瞋箭心,
							静,喜乐不可得,无眠不坚住。"】【"有以财供事,恩给而依
							于瞋恚,恩主行弑害。"】【"由瞋亲友厌,施摄亦不依,总之一
							了
				二、:	现		主儿女乐任。
			法	过患		, , , , , ,	关,纵即安尔伯即兵,忍削刺心而受占。 】【 心关成功日刊   饶恼趣恶途,失坏名称及义利,犹如黑月失吉祥。"】【"虽诸
							院個應念應,失坏名称及文利,加如無月失百件。 】 【 虽怕 [ 乐,忿堕非理险恶处,心于利害失观慧,多作乖违心愚迷。"】 [
							办,心望非理应忘处,心了利舌天观急,多作非足心思处。    】 事习诸恶业,百年受苦于恶趣,如极损他来复雠,怨敌何有过于
						_ :	〒つ頃志並,日午文百丁志越,如板坝他未复雠,芯成何有过了 【"此忿为内怨,我如是知已,士夫谁能忍,令此张势力?"】
						_	l 此态为内态,我如是知己,工人准能心,令此就努力: l 患皆从忿起,乃至未得决定了解,应当修习。】【如《入行论》
							思自然思起,万至不得玩足了解,应当修为。】【如《八行吃》 <sub>】</sub> 如瞋之恶,无如忍难行,故应种种理,殷重修堪忍。"】
<u> </u>	1					<u>ما ل ل</u>	AH央へ心,ルAH心作口,以应作作生,以里诊忆心。

12	<u> </u>	( ) 12 /	1 — \ /			·C子们但理·安心似夕虽
						为先,应以多门勤修堪忍。】【初句之理由,
						"如大海水,非以秤量能定其量,其异熟限
	未二	二、趣入		亦不	能定。故能如是	是引非爱果及能害善,除不忍外,更无余恶最
	修	忍之方便	申三、	摄义 为强	協。"若仅生最	大非爱异熟而不坏善根,则非如此最大恶故。】
	分.	=		【然	能双具引大异	热及坏善根所有恶行,除瞋而外余尚众多,谓
				诽谤	因果所有邪见	及谤正法,并于菩萨尊长等所起大轻蔑、生我
					,如《集学论》	
			ı	1 2 3	, , ,,	【第三,忍差别分三:一、耐怨害忍;二、
		1 -	1 40	a -		安受苦忍;三、思择法忍。】【初中分二:
		申一、而	寸怨害忍	分三		一、破除不忍怨所作害;二、破除不喜怨家
						富盛、喜其衰败。】
						【初中分二:一、破除不忍障乐作苦;二、
		片	i.一、破	除不忍障乐	作苦分二	破除不忍障利等三、作毁等三。】【初中分】
			, , , , , , ,			二:一、显示理不应嗔;二、显示理应悲愍。】
						【初中分三:一、观察境;二、有境;三、
			亥一、	显示理不应	2填分三	「所依項非应理。」【今初】【初中有四】
						<b>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b>
						【一、观察有几日任小应瞋有。』【应 ] 观     察,于能怨害应瞋之因相为何。如是观已,
				七 - 加宛	有无自在皆不	,,,,,,,,,,,,,,,,,,,,,,,,,,,,,,,,,,,,,,,
				小一、 <b></b>	有几日任百个	党彼于自欲作损害意乐为先,次起方便遮我
				应其方二		安乐,或于身心作非爱苦。】【为彼于我能
						有自在不作损害强作损害,而瞋恚耶? 抑无
				া, বঢ়া	ロナムナナン	自在由他所使而作损害,故瞋恚耶? 】
午三				小一、观   噴分二	察有自在不应	【若如初者,瞋不应理,他于损害无自在故。】
						【谓由宿习烦恼种子、境界现前、非理作意
忍	未	酉		火一、	损害心最初生	因缘和合起损害心,纵不故思,此诸因缘亦
尽辱	Ξ	_		起无	自在	能生故。若彼因缘有所缺少,则故思令生,
分	`	\				亦定不生故。】
六	忍	破			整个损害过程	【如是由诸因缘起损害欲,由此复起损害加
,	之	除		全由外	须恼支配故无	行,由此加行生他苦故,此补特伽罗无少主
	差	不	金	自在		宰,以他亦随烦恼自在,如烦恼奴而随转故。】
	别	忍	_		【若他自己全	无自在,为余所使作损害者,极不应瞋。譬如
	分	怨			有人为魔所使	,随魔自在,于来解救饶益自者,反作损害、
	Ξ	所	观		行捶打等。彼	必念云:此为魔使,自无主宰,故如是行。不
		作	察		少瞋此, 仍勤	励力令离魔恼。】【如是菩萨见诸怨家作损害
		害	境	水二、	时,应如是思	: 此为烦恼魔使无主,故如是行,不少瞋此补
		分	分	观察无	特伽罗,须更为	发心,为欲令其离烦恼故,我应勤修诸菩萨行。】
		=	四四	自在不	【如《四百论	»云: "虽忿由魔使, 医师不瞋怪, 能仁见烦
				应嗔		生。"】【月称论师亦云:"此非有情过,此
						者善观已,不瞋诸有情。"】【《入行论》中
						惟于此易生定解,对治瞋恚最为有力。《菩萨
						想堪忍怨害,与此义同,故于此上乃至定解当
					勤修习。】	
						有主宰,皆应无苦,以此诸苦非所愿故,有自
					_ ,,,,,,,,,,,	诸有情若为猛利烦恼激动,尚于最极爱惜自身
						跳悬岩,或以棘刺及刀剑等而自伤害,或断食
				1		能不损哉?】【应如是思,灭除瞋恚。】【《入
				水三、	• • • • • • • • •	一切皆他使,他主自无主,知尔不应瞋,一切
				摄义		【又云: "故见怨或亲,为作非理时,谓此因
						乐住。"】【"若由自喜成,皆不愿苦故,则
					l '	应无有苦。"】【又云:"若时随惑转,自爱
					, , , , , , , , , , , ,	于他身,何能不为损?"】
L	ı			<u> </u>	L 1:3 H 417 /4104	4 10×12 14H0 1 \44\2.

表 1-4: (9表) 午三、忍辱分六; 上士道•既发心已学行道理•安忍波罗蜜

12 1		( )	<i>n</i> C /		_`_	心 <del>寸</del>	刀八,工工但 0	1. 及心口子们坦注"女心似夕虽 
	三、忍辱分 、						木二、观是客现 及是自性皆不 应嗔	【第二,观是客现及是自性皆不应瞋者。】【损他之过不出二事,谓是否有情之自性。若是自性,瞋不应理,如不应瞋火烧热性。若是客现,亦不应瞋,如虚空中有烟等现,不以烟过而瞋虚空。应如是思,灭除瞋恚。】【《入行论》云: "若于他恼害,是愚夫自性,瞋彼则非理,如瞋烧性火。"】【"若过是客来,有情性仁贤,若尔瞋非理,如瞋烟蔽空。"】
						金一、观察境分	木三、观其直接 间接由何作损 皆不应嗔	【第三,观其直间由何作损皆不应瞋者。】【若瞋直接发生损害能作害者,应如瞋恚补特伽罗,瞋刀杖等;若瞋间接令生损害能作害者,如刀杖等为人所使,其人复为瞋恚所使而作损害,应憎其瞋。】【如云:"杖等亲为害,若瞋能使者,此亦为瞋使,定当憎其瞋。"】【故不瞋杖,亦不应憎能使之人;若瞋能使,理则亦应瞋其瞋恚。不如是执,即是自心趣非理道,故应定解一切道理悉皆平等,令意不瞋补特伽罗,如不瞋杖。】【此未分别杖与能使有无怨心者,由前所说破自在理应当了知。】
三、忍辱		一、破除不忍怨所作	戌一、破除不忍障乐作	亥一、显示理不应嗔	P	木四、观能发动 作害之因不应 嗔恚	【第四,观能发动作害之因不应瞋者。】【受由怨害所生苦时,若是无因、不平等因则不生苦,要由随顺众因乃生,此因是宿不善业故。】【由自业力发动能害令无自主,故自所招不应憎他。作是念已应怪自致,于一切种破除瞋恚,如那落迦所有狱卒,是由自己恶业所起,为自作害。】【如云:"我昔于有情,曾作如是害,故害有情者,我理受此损。"】【又云:"愚夫不愿苦,爰著众苦因,由自罪自害,岂应憎于他?"】【"譬如诸狱卒,及诸剑叶林,由自业所起,为当憎于谁?"】【"由我业发动,于我作损害,此作地狱因,岂非我害他?"】【霞婆瓦云:"若云非我所致,实是显自全无法气。"】	
	三	Ξ	害分二	苦分二	分三		二、有境分三	【观察有境不应瞋者。】 【若于怨害发生瞋恚,是因于苦不能忍者,诚为相
							木一、不欲受苦 与对他人生嗔相 违	违,以不能忍现在微苦,极力引生恶趣无量大苦因故。故应自念我极愚痴而自羞耻,励防莫瞋。】【如云: "于现在微苦,我且不能忍,何不破瞋恚,地狱众苦因?"】
							木二、是灭尽恶 业之因故不应生 嗔	【其怨所生苦是我宿世恶业之果,由受此故,尽宿恶业。若能堪忍,不造新恶,增长多福。他似不顾自法退衰,为净我罪而行怨害,故于怨害应视其恩。】【如《本生论》云: "若有不思自法衰,为净我恶而行损,我若于此不堪忍,忘恩何有过于此?"】【《入中论》云: "许为尽昔造,诸不善业果,害他忿招苦,如反下其种。"】
							木三、如治病服 药般安忍应理	工术, 音他恐怕百,如及下共作。 】 【如为医重病当忍针灸等方便, 为灭大苦而忍小 苦, 最为应理。】
						金.	三、所依嗔非应理 二	【观察所依不应瞋者。】
							木一、观能害因 及有过无过	【一、观能害因及有过无过。】【如云:"他器与我身,二皆致苦因,双出器与身,为应于谁瞋?"】【"如人形大疮,痛苦不耐触,爱盲我执此,损此而瞋谁?"】【又云:"有由愚行害,有因愚而瞋,其中谁无过,谁是有过者?"】

表 1-5: (9 表) 午三、忍辱分六; 上士道•既发心已学行道理•安忍波罗蜜

12 1	<u> </u>	\ \	-100 /	_ ' -	_、心分刀八; 工工追 例	及心口于门边往 文心似岁虫	
					亥 金 一 三 <b>木</b> 水一、正说	【二、观自所受者。】【若诸声闻惟行自利,不 忍而瞋且不应理,何况我从初发心时,誓为利乐 一切有情修利他行,摄受一切有情。如是思惟发	
					\ \ \ \ =	堪忍心。】	
						〈菩萨地》所说修摄受想分二	
				戌	示依观火一、修		
				- -	理質自火二、依然		
				,	不   非   所	【博朵瓦云: "佛圣教者谓不作恶,略有怨害不 修堪忍即便骂为,此从根本破坏圣教,由此即是	
				破	喧 理 分	修堪心即便马刀,此从根本破坏至教,田此即定       自舍律仪,圣教根本由此破坏。虽总圣教非我等	
				除	分 分 三 水三、摄义	有,自失律仪是灭自者。"】【又云:"如翻鞍	
				不	三 二	牛缚尾而跳,鞍反击腿,若缓鞦落,始得安乐。	
				忍障		若于怨害而不缓息,为其对敌,反渐不安。"】	
				牙乐	亥二、显示理应悲愍分二		
				作		木一、宿生亲善想分二 水一、修宿生亲善想	
				苦	人人人人	水二、依想堪忍 水二、依想堪忍 水一、修无常想	
				分	金一、依《菩萨地》别   说分三	木二、无常想分二 水二、依想堪忍	
				_		水一 修习学相	
		五		酉 一	<u> </u>		木三、苦想分二 水二、依想堪忍
							【谓当至心作是思惟:一切有情无始生死,无未
	未	申			金二、依本论合说	为我作父母等亲属友善,又是无常命速分离,常	
午	Ξ	-	破	破		为三苦之所苦恼,为烦恼魔之所狂魅,灭坏自己	
三	忍高	,	除			现后利义,我当哀愍,何可瞋恚及报怨害? 】	
\		耐	不		   亥一、破除不忍障誉等三	【破除不忍障利等三、作毁等三分二:一、破除 不忍障誉等三;二、破除不忍作毁等三。】【初	
忍辱	之怨		忍然	忍   2	分三	中分三:一、思惟誉等无功德之理;二、思惟有	
9分	左别	害忍		怨 所 	74	过失之理;三、故于破此应当欢喜。】【今初】	
一六	分分	心分	作			【若他赞我称我称誉,全无现法延寿无病等,及	
	三	<u> </u>	害	戌		无后世获福德等二种利益。故彼失坏若不喜者,	
			分	=	金一、思惟誉等无功德	则无屋用沙屋倾塌,愚童涕哭,与我今者等无有	
			=	破破	之理	异,应自呵责而不贪著。】【如云: "赞称及承 事,非福非长寿,非力非无病,非令身安乐,我	
				吸除		若识自利,彼利自者何? "】【又云: "若沙屋	
				不不		倾塌,儿童极痛哭,如是失赞誉,我心如愚童。"】	
				忍		【第二,赞誉等者于诸非义令心散乱,坏灭厌离,	
				障	金二、思惟有过失之理	令嫉有德,退失善事,如是思已,则于彼等令心	
				利		厌离。】【如云:"赞等令我散,彼坏厌离心,	
				等一		嫉姤诸有德,破坏圆满事。"】	
				三		【第三,如是令我退失誉称及利敬者,是于恶趣 救护于我,斩除贪缚,遮趣苦门,如佛加被。如	
				作		是思已,应由至心灭瞋生喜。】【如云: "故若	
				毁	金三、故于破此应当欢	有现前,坏我誉等者,彼岂非于我,救护堕恶	
				等	喜	趣?"】【"我为求解脱,无须利敬缚。"】【"若	
				Ξ		有解我缚,我何反瞋彼?"】【"我欲趣众苦,	
				分		如佛所加被,闭门而不放,我何反瞋彼?"】	
				=	亥二、破除不忍作毀等三 分三	【第二,破除不忍作毁等三者。】	
					<b>人</b> 田松伽油签工口	【心非有体,非他能害,若直害身间损于心,毁	
					金一、思惟毀谤等无损   于身心而灭忧息嗔	等于身亦不能损,既于身心二俱无损,故应欢喜。 如是思已,断除忧悒,忧悒若灭,瞋不生故。】	
					リスクラスル心が	【亦如论云: "意非有形故,谁亦不能坏。"】	
	·		1	·	1 1		

表 1	-6:	(9	表)午	= \	忍辱分2	六;上士道•既发心已学行道理•安忍波罗蜜
表 — 午三、忍辱分六	-6: 未三、忍之差别分三	9 申一、耐怨害忍分三	西一、破除不忍怨所作害分二的二、死院不忍瞪和美三、个皇美三分二		金等而	思作致。  思作致。  思作致。  思作致。  无息嘆  思作致。  无息嘆  思作为心  思作发。  思传致。  无息嘆  思作发。  是意嘆  思作发。  是意读  是意读  是意读  是意读  是意读  是意读  是意读  是意
			所	毁		
			害	[]三	破救	
	三、忍之差		分 ~	一 一		著,则于毁訾扬恶名等不生忧悒。以不求于他显我殊胜,虽不
		申	=	-   -		
午		申一				纵能久住,终是死苦性。"】【"梦受百年乐,若至于醒时,
忍		怨				木一 总设
		忍分				<b>木二、旁述安忍毀谤等之方便</b>
	分		酉二、	破除		
	ニ				云惟	進愿一切有情皆当成佛,今见彼等略有下劣利养恭敬,反生忧恼,
			战.	一、有	***	为相违。】【故应于他几大富乐断除嫉姤,至心欢喜。若不尔者, 菩提心利乐有情惟假名故。】【如云:"为乐诸有情,而发菩提心,
				、 。 不喜忽	/	青自获乐,何故反瞋彼?"】【"云令诸有情,成佛三界供,见下
			家	富乐		间敬,何故起忧恼?"】【"若汝所应养,当由汝供给,亲友得自
						不喜岂反瞋?"】【"不愿众生乐,岂愿得菩提,故若憎他富, 言菩提心?"】【"若他从施获,或利在施家,此俱非汝有,施不
						可关?"】
			戌.	二、石		是家衰败而生欢喜,及暴恶心愿其失败,仅由此心于怨无损,惟令 苦。设能损他,然亦俱害。思此过患,当一切种而正灭除。】【如
				欢喜名	,	"设怨有不喜,汝有何可乐?仅由汝希愿,岂为损他因?"】【"纵
				衰损		女愿成,他苦汝何喜?若谓满我心,损失岂过此?"】【"彼烦恼 长,利钩之所执,我于地狱镬,定受狱卒煎。"】
			•		【如	口是若于障碍我乐及我亲乐、为作非乐并于怨家所有盛事,一向视
						下可乐相,由此生忧,忧增发瞋。】【若能破其一向不喜,则止其 由忧息故,瞋则不生。】【故应以前所显正理,于此破其一向不
					畫.	由众多门灭除瞋恚,以其过失最重大故。】【能灭教授亦即上说
			平 -	1年 い		
			酉三、	摄义	は開発	产正理,要与烦恼而兴驳难,向内摧坏第一仇敌瞋恚之理即此等故, 是以观察慧善为思择,以多正理而正破除,则能遮止多类瞋恚,由
			酉三、	摄义	# # # # # # # # # # # # # # # # # # #	子正理,要与烦恼而兴驳难,向内摧坏第一仇敌瞋恚之理即此等故,

表 1-7: (9表) 午三、忍辱分六; 上士道•既发心已学行道理•安忍波罗蜜

70	<i>,</i> .	(9 夜) 十二、心符为八;.	工工但"风及心亡子们但连"安心放夕虽
		申二、安受苦忍分三	【第二,引发安受苦忍分三:一、必须安受苦之理;二、引 发此之方便;三、处门广释。】【今初】
		西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如《入行论》云: "乐因惟少许,苦因极繁多。"我等恒有众苦随逐,故以苦为道不可不知。】【若不尔者,如《集学论》说,或生瞋恚,或于修道而生怯弱,即能障碍修善行
		必须安受苦之理 成二、从结果上观察 成二、从结果上观察 增苦和减苦,断定必 须安受太苦	故。】 【此复有苦是由他起,亦有诸苦无论于道若修不修由宿业起,又有一类如下所说,由修善行始得发起,若不修善则不发生。】【如是若由宿业及现前缘增上力故决定起者,此等暂时无能遮止,起已必须安然忍受。】【若不能忍,则反于此原有苦上,由自分别更生心苦,极难堪忍。】【若能安忍,虽根本苦未能即退,然不缘此更生内心忧虑等苦;若于此上更持余苦助道方便,则苦极微而能堪忍。】【是故引发安受苦忍极为切要。】
		酉二、引发此之方便分二	国恐极为切安。】 【第二,引发方便分二:一、有苦生时破除专一执为不喜; 二、显示其苦理应忍受。】【今初】
		戌一、有苦生时破除专 一执为不喜	【若已生苦有可治者,是则其意无须不喜;若不可治,纵不欢喜,亦无利益,非但无益,且有过患。若太娇爱,虽于微苦亦极难忍;若不娇爱,其苦虽大亦能忍故。】【如云:"若有可治者,有何可不喜?若已无可治,不喜有何益?"】【又云:"寒热及风雨,病缚捶打等,我不应太娇,若娇苦反增。"】
午三	未三	戌二、显示其苦理应忍 受分三	【第二,显示其苦理应忍受分三:一、思惟苦之功德;二、思惟能忍众苦难行之功德;三、从微渐修无难之理。】【今初】
一、忍辱分六	、忍之差别分三	亥一、思惟苦之功德 亥二、思惟能忍众苦	【功德有五】【谓若无苦,则于苦事不希出离,故有驱意解脱功德。】【由苦逼迫坏诸高慢,故有除遣傲慢功德。】【若受猛利大苦受时,则知其苦从不善生,不爱其果,须止其因,故有羞耻作恶功德。】【由苦逼恼希求安乐,若求安乐须修善因,故有欢喜修善功德。】【由比我心度余有情,知皆是苦,于诸漂流生死海者,能发悲愍。】【以上诸德及此所例诸余功德,自应先知,数数修心,谓此诸苦是所愿处。】【如云: "无苦无出离,故心应坚忍。"又云: "又苦诸功德,谓以厌除慢,悲愍生死者,羞恶而喜善。"】
		难行之功德分二	利;二、思能遮止无量大苦所有胜利。 今初】
		金一、思解脱 等诸大胜利 一条诸大胜利 一条	【我昔流转生死之时,为求微劣无义欲故,虽知有苦,尚能轻甚非一大苦,作感当来无量苦因,忍受非一无义大苦;况我今后,为求引发自他无量利益安乐,尚应故知忍受过前百千俱胝势数大苦而修善行,况轻于彼。】【应数思惟,令心坚固。】【《入行论》云:"为欲曾千返,受烧等地狱,然于自他利,然悉未能办。现无尔许苦,能成诸大利,为除众生苦,于苦惟之喜。"】【思惟往昔于自他利俱无所成,尚能忍受尔许难行;为引发极大利义,于诸微苦何故不忍?故虽有苦,然有此利,故实善得。如是思惟,令心高起。】【又由恶友之所诳惑,尚经趣向无义恶途,忍诸苦行,谓跳三尖矛及炙五火等;又为世别微劣事故,能强忍受务农、徇利、战竞等事,非一大苦。如是思已,当于苦行而发无畏。】
		金二、思能遮 <b>推</b> 止无量大苦所 <b>列</b> 有胜利 前	【思能遮止无量大苦所有胜利者,如有一人是应杀犯,若截手能免杀罪,发大欢喜。如是若由人间小苦,总能脱离无边生态,别能永断那洛迦等恶趣众苦,极为善哉。】【若能善思现了久远二苦差别,则于难行能生心力,全无所畏。】【如云:"若截杀人手,能脱岂非善?若以人间苦,离狱岂非善?"】

表 1-8: (9表) 午三、忍辱分六; 上士道•既发心已学行道理•安忍波罗蜜

12				<u> </u>				」「1 但年 文心似乡虫
					亥.	二、从微渐修	无难之理分二	
						金一、略说		【如云: "若习不易成,此事定非有,故修 忍小苦,大苦亦能忍。"若被忍甲受苦意乐,
						_ , , ,		杂诸小苦渐次修习,则忍苦力渐能增广。】
				戌				【《集学论》亦云: "此中若修小苦为先,
			酉	=				则于大苦及极大苦而能串习。譬如一切有情
			=	`		木一、从	微小处渐次修	由串习力,于诸苦上妄起乐想,如是若于一
			`	显				切苦上,安住乐想而渐串习,则亦能住安乐
			引	示				之想。"】
			发	其		金	<b>37</b> 日日 47 12 12	【又生此想,复如《猛利请问经》云: "应
			此之	苦理		二 木二、须 、 カ方能成:	以最坚稳之心	当舍离如树棉心。"《华严》亦云:"童女,
			一方	丘应		、   刀刀肥风, 广	<b>死安心</b>	汝为摧伏一切烦恼故,应当发起难行之心。"   谓须心力最极坚稳,非心微薄之所能成。 <b>]</b>
			便	忍		, 说		【故若先发坚强志力,则诸大苦亦成助伴。
			分	受		分		譬如勇士入阵战时,见自出血,以此反能助
			_	分		三		其勇志。】【若先未闻如是之法,虽闻云我
				三		木三、若	<b>ご坚强大苦也</b>	不能行此自轻蔑者,则苦虽微,亦能成彼退
						成助伴		道之缘。譬如怯夫,虽见他血亦自惊倒。】
								【如云: "有若见自血,反增其坚勇,有虽
								见他血,亦惊慌闷绝,此由心坚固,怯弱之 所致。"】
							【州门广怒=	<u>                                    </u>
	.  未 申			三、	处门	广释分八	生苦?】【』	
午	111	11		L5		<u> </u>		所谓衣服、饮食、坐具、卧具、病缘医药、
=	、忍	、安		戌一 依止		亥一、显处	供身什物,是	是能增长梵行之依。】
心忍	心之	受		似止 分二	_	亥二、明忍	【此等诸物制	皆得粗鲜,他不恭敬,稽留乃与,不应忧郁,
辱	差	苦				<b>发一、</b> 列心	当忍由此所生	*****
分	别	忍		戊二		亥一、显处		衰、毁、讥、苦、坏法坏、尽法尽、老法
六	分一	分一		世法ハー	_	一一 四刀		死法死,如是九种是为世法。】
	=	=	_	<u>分二</u> 戌三		亥二、明忍		或依一分所生众苦,应善思择而忍受之。】
				及二威仪		亥一、显处	【	,行住坐卧是四威仪,第一、第三昼夜恒时   
				分二		亥二、明忍		多兴心。】 悉当忍受,终不非时胁著床座草敷叶敷。】
						V-1 MG		供事三宝,供事尊长,谘受诸法,既谘受
				戌四		亥一、显处		大音赞诵,独处空闲无倒思惟,修习瑜伽
				摄法			_ / · · _ / · · - /	上若观,为七摄法。】
				分二		亥二、明忍		所生众苦,悉当忍受。】
								】【剃须发等誓受毁形。】【受持裁染坏
								【从其一切世间游涉兢摄住故,别行余法。】
				戌五		亥一、显处		从他所得而存济故,依他存活。】【不应受
				乞活				尽寿从他求衣服等。】【断秽行故,尽寿   
				分二				欲。】【舍离歌舞笑戏等故,及离与诸亲友 故,尽寿遮止人间嬉戏。】【为七乞活。】
						亥二、明忍		<u>以,尽寿越止八间嬉戏。】【为七乙酒。】</u> 听生众苦,应当忍受。】
				戌六	、堇	<b>为</b> 的处	<b>=</b>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勤修善品劬劳因缘所生众苦悉当忍受。】
			_			可有情处		者,谓十一事。从此生苦,皆应忍受。】
								者,谓出家者,便有营为衣钵等业,诸在家
				15		11 11		<b>罪营农、经商、仕王等业。从此生苦,悉当</b>
				戌八	、玎	见所作处		如是八处所生众苦,随何苦起,皆应别别精
								趣菩提,已正趣入不令成其退转障碍,令意 │
							全无不喜而软	♥。 】

表 1-9: (9 表) 午三、忍辱分六: 上士道•既发心已学行道理•安忍波罗密

表 I	-9:	(9	表) 1	F二、沧	、	上士迫	●既友心じ	总学行道理∙安约	3波罗蜜	
	未三、忍之差别分三		三、		胜解之境	信【力妙七得境法】	者。	医功德。】【二、 活,谓诸佛菩萨广 为及俱生力。】 引,及此所招爱、 谓大菩提是应得 此亦分二。】【 这为无常等,然《 这应如是。】 谓如实知此诸均	程之境略有八种。】【一、净现证境者,谓无我真实。】 大神力。此复有三,谓神通 【四、五、取舍境者,谓诸 非爱果,此分为二。】【六、 之,及菩萨学一切诸道是能 【八、闻思随行境者,谓所知 《力种性品》说十二分教等正 是已,无所违逆数数思惟。】	
	未	四、	修忍时	十如何行		特于是	【安受众苦及思择法俱分八类者,如《菩萨地》所说而录, 特于思法此说极广。】 【修此等时如何行者,谓随修一能堪忍时,皆令具足六种殊 胜,具足六种波罗蜜多。惟除令他安立于忍是忍施外,余如			
午三、刀	未	五、	此等摄	長义		【第五,此等摄义者,谓应随念发菩提心为行依止而修行者, 是欲安立一切有情于漏尽忍所有根本,故须令此渐次增广。】 【大地诸忍作所愿境而勤修习。】【诸初发业所应学忍善了 知已,如理修学。如于所说有所违越,应当精勤而令还出。 若修此时舍而不修,恒为非一大罪所染,于余生中亦极难修 最为殊胜诸菩萨行。】【若能视为胜道扼要,诸能行者现前 修行,未能行者亦能于上净修意乐,则如《妙手问经》所说, 以少功力及微小苦而能圆满波罗蜜多。】				
忍		申-	一、忍	的自性		- 1.2 / 1.7 · 1.2				
辱、				入修忍	 的方便					
分					总说原理					
六			酉一、耐怨	戌		除不忍障乐作苦		金一、显示理不应嗔分三	木一、观察境生嗔不应理 木二、观察有境不应生嗔 木三、观察所依不应生嗔	
	未		害忍	二、分说				金二、显示理应悲悯		
	<b>六</b>		的修	修注	亥二、破日		, ,	金一、破除不忍	2.障碍誉、称、利敬	
	`	申	法分	分三	三、作毁	等三分	=	金二、破除不忍	忍怨敌对自己毁谤等	
	安	=	=	" —	亥三、破	-	_ , , ,	金一、破除不喜		
	忍	า ภ		_	盛、喜其		<u> </u>	金二、破除欢喜	<b>喜怨家衰损</b>	
	度	忍的			安受苦忍					
	总	的差	TF:		修安受苦					
	义	左别	西		修安受苦					
	分	分分	二、 安受	戊一	亥一、调	<b>整</b> 看待	舌的心态 			
	11	カミ	安区苦忍	四、	方一 北京	市計士	A - 11			
			百心 的修	修安 受苦	亥二、改 <sup>3</sup> 和受苦的		<b>並一、</b> 以	又刈古的有法	木一、思惟解脱等大利益	
			法分		和复古的。 分二	旧囚		(变对受苦的看	木二、思惟能遮止无量大苦	
			五五	方法	<i>, , –</i>		法分二		水一、心性肥巡亚儿里人古     的胜利	
				分三	亥三、正	式训练		第及其效果	1 ¥	
					所应忍苦		<u> </u>			
			酉三		生解忍的修					
L										